

〔唐〕白居易 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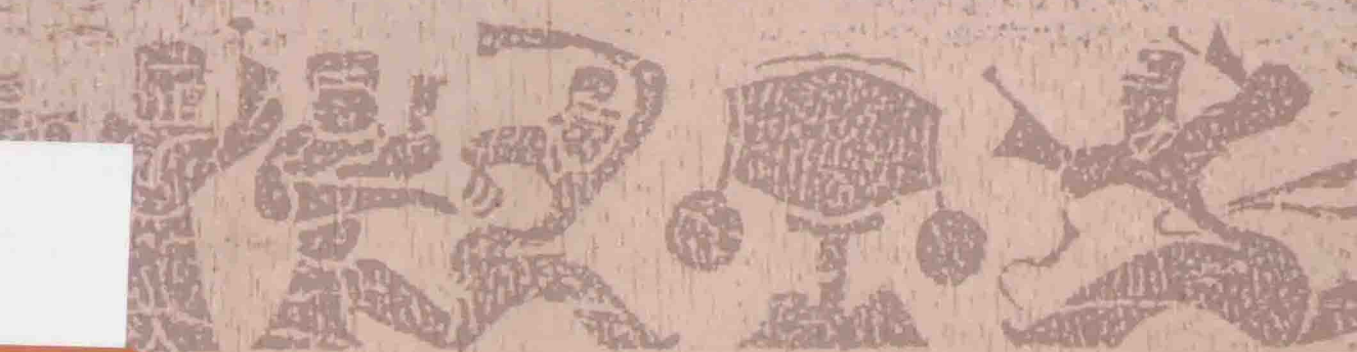
〔宋〕孔傳 續撰

白孔六帖

（社會生活部分）

勾利軍 點校

歷史文獻與傳統文化叢刊



齊魯書社

〔唐〕白居易 撰

〔宋〕孔傳 續撰

白孔六帖

（社會生活部分）

勾利軍 點校

歷史文獻與傳統文化叢刊



齊魯書社

圖書在版編目 (CIP) 數據

白孔六帖·社會生活部分/(唐)白居易撰;(宋)孔傳續撰;勾利軍點校.—濟南:齊魯書社,2014.7
ISBN 978-7-5333-3176-4

I. ①白… II. ①白… ②孔… ③勾… III. ①百科全書—中國—唐代 ②社會生活—中國—唐代 IV. ①Z221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(2014) 第 165193 號

白孔六帖 (社會生活部分)

[唐]白居易撰 [宋]孔傳續撰 勾利軍點校

主管單位 山東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
出版發行 齊魯書社
社 址 濟南市英雄山路189號
郵 編 250002
網 址 www.qlss.com.cn
電子郵箱 qilupress@126.com
營銷中心 (0531) 82098521 82098519
印 刷 山東人民印刷廠
開 本 787mm×1092mm 1/16
印 張 11.5
插 頁 3
字 數 300 千
版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版
印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標準書號 ISBN 978-7-5333-3176-4
定 價 39.00 圓

前 言

一、《白孔六帖》簡介

《白孔六帖》是《白氏六帖》與《孔氏六帖》的合稱。《白氏六帖》三十卷，唐代白居易撰。《孔氏六帖》三十卷，宋代孔傳撰。後兩書合編為一書，稱《白孔六帖》，兩書的六十卷也析為一百卷。既不知何人所合，亦不知何人所分。

《新唐書》卷五十九《藝文志》記有《白氏經史事類》三十卷，注曰：“白居易。一名《六帖》。”《六帖》當是原名。宋代楊億在《談苑》中說：“白居易作《六帖》，以陶家瓶數千，各題門目，作七層架列齋中，命諸生采集其事類，投瓶中，倒取鈔錄成書。”據此可知，《六帖》是白居易為作詩文方便而纂抄成書的，不分部，祇列門。每個門先列出詞條，然後在詞條之下用小字列出原文，但沒有列出處。據晁公武《郡齋讀書志》，其祖父晁仲珩曾給原文注出處。這種有注的宋本，一種叫《白氏六帖事類集》，三十卷；一種叫《新雕白氏六帖事類添注出經》，存一至二十八卷。版本有民國二十二年張芹伯影印傳增湘藏南宋紹興刻本《白氏六帖事類集》，1987年文物出版社影印同上本《白氏六帖事類集》。

《孔氏六帖》又稱《六帖新書》、《後六帖》、《續六帖》、《續白氏六帖》。南宋胡仔《苕溪漁隱叢話》後集卷三十六引《復齋漫錄》說：“東魯孔傳，字聖傳，先聖之裔……續唐白居易《六帖》，謂之《六帖新書》。”陳振孫《直齋書錄解題》著錄曰《後六帖》三十卷。（黃永年：《唐史史料學》，上海書店出版社2002年版）

《白孔六帖》是一部重要的類書，保存了當時歷史、地理、文學藝術、典章制度、風俗人情等各方面資料，在校勘古書、輯佚考證、查閱資料等方面能提供很多方便。《白氏六帖》部分，收錄有唐代律、令、格、式的若干條文。唐律尚存，而令、格、式則原書已佚，此書所引雖是片斷，仍可據此考知其性質內容。《孔氏六帖》所引則詩文較多。《白孔六帖》是以逐個門來合併的每一門，先列《白帖》，後列《孔帖》，以“白”字、“孔”字為別，標有“白”字的，是白書原文；標有“孔”字的，是孔書原文。

二、社會生活部分的主要內容

《白孔六帖》全書 100 卷，200 餘萬字，本書選取了其中有關社會生活的內容，主要有以下各卷：

卷十：井一、宅二、廨署三、厠四、樓五、閣六、臺七、堂八、屋室九、門戶十；

卷十二：衣服一、裘二、冠弁冕三、帶鞞四、帶紳五、衾六、袴七、襪八、履舄九、笏十、珮十一、玦十二；

卷十三：印綬一、權衡二、量三、度四、劍五、匕首六、刀七、釜八、鼎九、甕十、器物十一、盤十二、杯十三、鏡十四；

卷十四：扇一、梳篦二、燈燭三、幔四、帳五、屏風六、几七、席八、簟九、茵褥十、床十一、枕十二、案十三、杖十四、囊橐十五、筆硯十六、紙十七、墨十八、彈十九；

卷十五：酒一、醕榷二、造酒三、醕醉四、漿五、茶六、食七、煎和八；

卷十六：米麵一、飯殮二、粥三、羹四、肉五、炙六、膾七、脯脩八、鮓九、醢十、醢十一、鹽十二、酪十三、蜜十四、餅十五、嗜好十六、食器十七、賜食十八、與食十九、饋食二十、異味二十一、天子食二十二、薪柴二十三、芻草二十四、菜二十五、炭二十六、厨二十七；

卷十七：夫婦一、婚姻二、離三、同姓婚四、賢婦五、惡婦六、喪夫七、喪妻八、後妻九、妾十、美人十一、妬十二、寵十三、別十四、離婚十五；

卷三十三：藥一、疾二、醫三、獸醫四、巫五、投壺六、博棋七、彈棋八、賭九、算十、射覆十一、雜技十二。

以上共計八卷。

三、點校說明

1. 《白孔六帖》中，《白氏六帖》部分以日本靜嘉堂藏北宋仁宗時刊本為底本。現通行本《白孔六帖》為明嘉靖壬午年刊本，《四庫全書》用此本，可為主校本。白居易所做注釋仍按原文標“白”字，孔傳所做注釋仍按原文標“孔”字。

2. 點校以標明句讀、方便通讀為主要目的，故祇作點校，而不做太多煩瑣的考證、注釋。

3. 書中明顯的異體字，顯係古今用字不同的，直接改，不出校；有特點的異體字，比如時代特有的異體字、人名等則予以保留。

4. 原文辭條是大字，解釋說明的是小字，點校本按原文照錄。大字辭條中有兩個詞以上並列時，原文用空格分開，點校本予以保留，如“銀井 掘地”。大字辭條需加標點則加，如原詞條“築室百堵築室於茲美其室”，標點後則為“築室百堵，築室於茲美其室”。

5. 原文解釋用的小字，多是引用書籍內容或典故。其引文一般並非原文，而是編者的縮寫或改寫，故一般不加引號，以免增加閱讀障礙。文中若出現對話，則加引號，以示區別。

6. 原文中小字引用的書名多使用簡稱，如《四民月令》為《月令》，《禮記》為《禮》、《論語》為《語》等，點校本沿用，以尊重原作。此外，小字釋文出於正史時，往往祇注明傳而未標書名，故點校時以句號隔開，以示區別。

7. 底本與校本不同處較多，擇其善用之，不再出注。

目 錄

前 言 (1)

卷 十

井 一 (3)

宅 二 (5)

廨署 三 (8)

廁 四 (9)

樓 五 (10)

閣 六 (11)

臺 七 (12)

堂 八 (13)

屋室 九 (14)

門戶 十 (16)

卷十二

衣服 一 (21)

裘 二 (25)

冠弁冕 三 (27)

芾韞 四 (29)

帶紳 五 (29)

衾 六 (31)

袴 七 (32)

襪 八 (32)

履舄 九 (33)

笏 十 (34)

珮 十一 (36)

玦 十二 (37)

卷十三

印綬 一 (41)

權衡 二 (43)

量 三 (44)

度 四 (45)

劍 五 (46)

匕首 六 (49)

刀 七 (50)

釜 八 (51)

鼎 九 (52)

甕 十 (53)

器物 十一 (55)

盤 十二 (56)

杯 十三 (57)

鏡 十四 (58)

卷十四

扇 一 (63)

梳篦 二 (64)

燈燭 三 (65)

幔 四	(67)	炙 六	(113)
帳 五	(68)	膾 七	(114)
屏風 六	(69)	脯脩 八	(115)
几 七	(70)	鮓 九	(116)
席 八	(71)	醢 十	(116)
簞 九	(72)	醢 十一	(117)
茵褥 十	(73)	鹽 十二	(118)
床 十一	(74)	酪 十三	(119)
枕 十二	(75)	蜜 十四	(120)
案 十三	(76)	餅 十五	(121)
杖 十四	(77)	嗜好 十六	(122)
囊橐 十五	(79)	食器 十七	(123)
筆硯 十六	(80)	賜食 十八	(124)
紙 十七	(82)	與食 十九	(125)
墨 十八	(83)	饋食 二十	(126)
彈 十九	(84)	異味 二十一	(126)

卷十五

酒 一	(89)	天子食 二十二	(127)
酤榷 二	(95)	薪柴 二十三	(128)
造酒 三	(96)	芻草 二十四	(129)
酣醉 四	(97)	菜 二十五	(130)
漿 五	(99)	炭 二十六	(131)
茶 六	(100)	厨 二十七	(132)
食 七	(101)		
煎和 八	(104)		

卷十六

米麵 一	(109)	夫婦 一	(137)
飯飧 二	(110)	婚姻 二	(138)
粥 三	(111)	離 三	(142)
羹 四	(111)	同姓婚 四	(143)
肉 五	(112)	賢婦 五	(144)
		惡婦 六	(146)
		喪夫 七	(147)
		喪妻 八	(148)
		後妻 九	(149)
		妾 十	(150)

卷十七

美人 十一	(151)	瞽 三	(164)
妬 十二	(152)	獸醫 四	(165)
寵 十三	(153)	巫 五	(166)
別 十四	(154)	投壺 六	(167)
辭婚 十五	(155)	博棋 七	(169)

卷三十三

藥 一	(159)	彈棋 八	(171)
疾 二	(161)	賭 九	(172)
		算 十	(172)
		射覆 十一	(173)
		雜技 十二	(174)

卷十

井一
廨署三
樓五
臺七
屋室九

宅二
厠四
閣六
堂八
門戶十

井 一

汲附

白：

改井《易》：改邑不改井。往來井井清潔貌。射鮒井谷射鮒。言井上汲而贏其瓶瓶未出井而鉤贏，勿

幕井收勿幕。謂不覆之，不私其利。井德之地 井以辨義施而無私，義之方也。挈壺《周禮》：挈壺氏，挈壺以令軍井者也。塞井夷竈堙

井堙木井堙木。智井廢井也。及泉《孟子》：譬如掘井，九仞不及泉，猶爲棄井。浚井《王莽傳》：謝囂奏，武伯長孟道浚井得白石。得銅龐儉，父先逃走，隨母流宕，後居鄉里，鑿井得銅，遂致富。

奴蒼曰：“堂上，我婦也。”問其故，奴曰：“我婦姓艾，字阿宏。足下有黑子，腋下有瘤。”母曰：“我翁也。”遂爲夫妻。時人曰：“鑿井得銅，買奴得翁。”鑿井而飲擊壤歌者。泥而無禽，流

而可食《易》曰：井泥不食，下也。甘井先竭。石甃玉甃。露井銀床。玄泉 冽井井冽寒泉。伯益

之功伯益作井。善利水善利萬物。習坎 有仁井有仁焉。君子可逝，不可陷也。抱甕莊子云：子貢過漢陰，遇一丈人，方爲圃畦，鑿隧而入，抱甕而出。子貢曰：

“有機於此，日浸百畦也。”笑曰：“有機者，必負缶《說苑》曰：衛有五丈夫，負缶，入井，灌蕘。人教以重後輕前，名曰桔槔。五丈夫曰：‘機智之巧，必有機智之心，吾耻不爲也。’

再拜耿恭居疏勒，匈奴攻城，絕其水源，穿井十五丈，無水。恭曰：‘聞貳師將軍，拔刀刺山，飛泉涌出。今漢德神明，豈有窮哉！’乃整衣服，向井再拜請祈。有頃，飛泉涌出。投轄《漢書》：陳遵每大會賓客，輒閉門，取客車轄，投於井中。

土羊《韓詩》：魯哀公穿井，得土羊。孔子曰：‘土精也。’又，《家語》曰：季桓子穿井，得一物如羊，不識，以問孔子，曰：‘此羴羊也，土之怪。’飛火《異苑》曰：蜀都臨邛縣有火井，漢室之隆，則炎赫彌熾。暨桓靈之際，火勢漸微。諸葛亮一闢而更盛。故曰：高焰飛，燭於天。

出雲孫堅討董卓，至杞園，井出五色雲。掘新井《管子》曰：桓公將與管仲飲，十日齋戒，掘新井而柴焉。注：新井以柴覆之，取其潔。銀井 掘地及泉。水泉必香 聚東井漢高祖入秦，五星聚東井。玉井蔡誕曰：仙人有玉井。錢飛出

葛仙公投錢於神農造井，井有九，所汲一井，餘井悉動。在鄧州。居所而遷井，居其所而遷。浚井舜父使浚井，出，從而揜之，以爲已死。桃李

生井旁古詩。東井秦分。陷井之蛙伏缺甃之崖。井渫渫，治也，去污穢之名。修井《象》曰：井甃無咎，修井也。浪井《典略》曰：浪井，不鑿

自成。^{汲附井}短綆^{不可以汲深}汲引^爭《高士傳》：管寧所居屯落，會汲者，或男女雜錯，或爭井。寧乃多買器，分置井旁，汲以待之。又使不知來者得之，乃不鬪辨。金瓶素

綆^{古詩：後園鑿井銀作床，金瓶素綆汲寒漿。}無喪無得^{終日汲引未為損，終日泉注未為益。}笑^{平原君美人，見蹇者蹢躅行汲，笑之。後斬以謝。}

孔：

鑿井^{宗室臯遷荆南節度使，繇荆抵樂鄉二百里，其間墟聚凡數十，不井飲，臯始命鑿井以使人。}人勤於汲^{張操徙陝州，城中無井，人勤於汲。操為灤河溜入城，百姓利安。}韓

公井^{有昭王井，相傳汲者死。行人雖渴困不敢視，韓昭宗移書論神，自是飲者無恙。人更號韓公井。}濤蕩蠲愈^{邵真《義井記》：導之深源，經之善利。蔑燠喝之虞，濟煩乏之艱。昏懵者得以濤蕩，療瘠者}

由之蠲愈。^{柳宗元：始，州之人各以器負水，莫克井飲。}學者如浚井^{文宗喜經術，宰相李石因言施士鈞《春秋》可讀。帝曰：“朕見之矣，穿鑿之學，徒為異同。但學者}

如浚井，得美水而已，何必勞苦旁求，然後為得耶？”《新井篇》賦《新井篇》，言浮華，無實行，不可用。出為州刺史。浚李泌六井

居易為杭州刺史，復浚鑿泉以井飲^{柳宗元《天說》云：其來不窮，惠我後之人。噫！疇肯似李泌六井，民賴其汲。}盈以其神^{於政，其來日新。柳宗元《井銘》。}

皆百尺^{韓滉開京師未平，置館第數十於石頭城，穿井皆百尺。}鑿井八十^{同州水鹹而無井，牛存節禱而擇地鑿井八十，水皆甘可食。}以寶鈿為井幹^{王鉉。}

井中嘆聲^{武后時，來俊臣家井中夜有吁嗟歎怨聲。《五行志》。}七井生涼^{霍仙鳴別墅在龍門，一室之中開七井，皆以雕鏤木盤覆之。夏月，坐其旁。七井生涼，不知暑氣。}惟

古有制，八家所共^{柳宗元《祭井文》。}蘊利茲久，閎靈則深^{同上。}井漲纔深尺餘^{張希復言：授新州，將}

拜相。井忽漲，下有人語及雞聲^{開成末，永興坊百姓王乙掘井，過常井一丈餘，無水。忽聽下有人語及雞聲，甚喧鬧，近如隔壁。井匠懼，不敢掘。同上。}其土堅

垠，其利悠久^{柳文《井銘》：其土堅垠，其利悠久，其深八尋有二尺。}蓄是玄德^{柳宗元《祭井》：惟神蓄是玄德，以為人用。是不窮之養，功齊乳湏。惟昔匠石，今則順道。發自玄冥，成}

於富媪。克長厥靈，不愛其實。^{有井朱夏時，輓轡凍階阤。杜甫《題衡山縣學》。}石甃冷蒼苔^{寒泉湛明月。李太白《桓公井》詩。}梧桐

落金井，一葉飛銀床^{李白《贈別舍人弟》。}金色^{石陽縣有井水，半青半黃，黃者如金色，取作粥。}玉罍汲水花桐井^{李賀：玉罍}

汲水花桐井，舊玲瓏映玉檻^{澄澈寫銀床。流水集孔雀，帶影出羶羊。蘇味道《井》詩。}沸涌有聲^{永寧王相宅南有一井，每夜嘗沸湧，有聲。晝窺之，或見銅嘶羅、銀髮}

斗，水腐不可飲。《雜俎》。

八角井^{賈耽在滑臺城北，命鑿八角井，以鎮黃河。於是潛使人於井所伺之。果有一老父至，問曰：“誰人鑿此？”曰：“丞相也。”老父曰：“大妙手！但近東近西近南近北耳。”耽聞之，曰：“是井}

太大也。”出《玉泉子》。

兒童汲井華，慣捷瓶上手^{杜甫《大雲寺》詩。}鑿井不盡土^{杜甫《太平寺泉眼》：山頭到山下，鑿井不盡土。}香

美勝牛乳^{取供十方僧。杜甫詩。}露井凍銀床^{同上。}有靈異^{韓文《宜城驛記》：宜城驛東北有井，傳是昭王井。有靈異，至今人莫汲。}捕鳥雀

張羅於井上^{韓文。}綠草垂石井^{李賀。}陰井多蟲亂^{韋應物。}亂石崢嶸俗無井^{杜甫《引水》詩：}

月峽墮塘雲作頂，亂石崢嶸俗無井。長懷賈傅井依然^{《清明》詩上。}萬井逼春容^{巴西。}浪動灌嬰井^{上。}橘井尚

高褰^{上。}絡緯秋啼金井欄^{李白。}

宅二

修造 毀壞 辭宅 擇鄰 貧陋 奢盛 崩倒 假宅附

白：

安宅^{其究安宅。}寧宇爰居^{爰處。}風雨攸除^{鳥獸攸去。}上棟下宇^{《易》：上古穴居而野處，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。上棟下宇，以}

待風雨。蓋取^{諸《大壯》也。}豐約折中 徙居 殖殖其庭^{殖殖，平正貌也。}以避燥濕^{子罕曰：吾儕小人，皆有闔廬，以避燥濕寒暑。}大

厦初成^{燕雀相賀。}《閑居》^{潘岳。}無征^{《周禮》曰：國宅無征。注：云城中之宅無稅也。}度地^{以居人。}獻宅^{《禮》曰：獻田宅者操書致。}度

土而居 晏子之宅近市^{齊景公欲更之。}田宅不鬻^{《禮》。}喪不慮居^{為其無廟。}一區^{揚雄之先}

揚季，有田一廬，^{有宅一區。}版屋 寢不踰廟 白屋^{白茅覆屋。}立田宅制^{《晉》：有司奏，王公國家，京城不宜有田宅。未暇作諸國邸，當使有往}

來之處，今限京^{自請}君子攸寧 自請^{《史》：王翦伐荆，始皇送至灞上，翦請美田宅，謂人曰自固爾。}賣宅葬^{崔寔父亡，賣田宅，起冢塋，立碑碣。無資產，以酤釀為業。}

長者轍^{陳平負郭而居，門多長者車轍。}修造^{附宅門。}卜築 經營 繕完 葺牆 築室百堵 必

葺^{叔孫所館，雖一日必葺，其牆屋去如始至也。}於垣^{《詩》曰：之子於垣，百堵皆作。}底法^{《書》曰：若考作室，既底法，厥子乃不肯堂，矧肯構。}堂構^{見上。}垣墉塗暨

茨^{《書》：若作室家，既勤垣墉，惟其塗暨茨。塗，泥也。茨，蓋也。}卜居葺牆 塤室^{《文選》。}仍舊貫 改作修^{《月令》：孟秋，修宮室，壞垣牆。}

成寢^{《禮》：季武子成寢。}晉獻文子成室^{晉大夫發焉。張老曰：“美哉，輪焉！美哉，奐焉！”}君子將營宮室^{宗廟為先，祗庫為次，居室為後。}宮

室既修^{牆屋既設。}斯飛之制^{改造。}糞除先人敝廬而為里室，皆如其舊。 考

室 目巧之室^{則有奧阼。}土木勝人^{《國語》：智襄子室美，士茁夕曰：“美哉，臣懼土木勝人，人不安室。”}相宅有死者^{《後漢》：董宣少平為北海相，大}

姓公孫丹為五官掾。造新宅，而卜工占之，云當有死者。丹乃^{鮫人}構館於^{田蚡為相，嘗請考工地益宅。上命子殺道行人，置屍舍內，以塞咎。宜知，乃收丹子父殺之。}益宅^{怒曰：“遂取武庫是後工少之屬，}

主作器械時，^{居之者逸。}作之者勞。^{《文選》。}斯于宣王考室也。^{千澗喻宣主德如千澗水流無已。}儉陋。^{儉而不陋。}我圖爾居。^{《禮》。}修垣

《左氏》。毀壞附宅。尤其室。^{宋向戌見孟獻子，尤其室，曰：“子有令聞而美其室，非所望也。”對曰：“我在晉，吾兄爲之，毀之重勞，且不敢聞。”}更宅。^{景公謂晏子曰：“子之宅近市，湫隘}

廩，不可以居，請更諸夷墉。”對曰：“君之先臣容焉，臣不足嗣之，於臣侈矣。”及晏子如魯，共王好治宮室，壞孔子舊宅以廣其居。無有

壞墮。壞其室。^{《禮》。}剥廬。^{《易》。}徹我牆屋。^{《詩》。}重勞。開一徑。^{《後漢》：張仲蔚蓬蒿滿宅，唯開一行徑。}無

毀我室。^{無髮屋居。}辭宅。^{附宅。霍去病爲將軍，帝欲治第。去病辭曰：“國讎未滅，臣無以家爲。”}晏子具毀宅。^{北第。惠帝賜夏侯嬰北第，三日延我，以}

尊異。推讓。^{後漢范滂遷爲司徒，載有一宅，復推與兄子。又沈輔字伯禽，少履恭儉，喪父服闋，推讓田宅與親貧不足者。又《吳志》：周瑜推道南大宅之及薨，子建自田種，置宅三畝，時人美之。又}以舍孫策，與策爲友，升

堂拜母，有擇鄰。^{附宅。《物理論》曰：宅無通共。定鄰者，先定鄰焉。}親仁善鄰。^{國之寶也。}協比。^{其鄰。}諸侯守四鄰。^{孟母三徙}

以擇里仁爲美。^{擇不處焉。得智。}仁里。^{《思玄賦》：匪仁里而焉擇。}恤鄰。^{晏子曰：惟鄰是卜。二三子先卜鄰矣。}五家爲鄰，五

度土而居。^{惟鄰是卜。}張霸。^{受《嚴氏春秋》，博覽五經，諸生慕之，各市宅其旁以就學。後漢時。}必有鄰。^{《論語》：“德不孤，必有鄰。”}睦乃四鄰。^{蔡仲之命。}

貧陋。^{附宅。}一畝環堵。^{儒有一畝之宮。環堵之室。}華門圭竇。^{蓬戶甕牖。三畝之宅。}窮僻。^{《孟子》。窮何爲相，賈田宅必居窮僻，不}

治垣屋。曰：後代賢師吾儉不賢，無爲勢家所奪。陋巷。^{顏回在陋巷，人不堪其憂，不改其樂。}蓬蒿。^{張仲蔚，所居蓬蒿没人。}清曠。^{仲長統常顧卜居，清曠以樂其心。}儉而不陋

湫隘。^{晏子宅。}囂塵。^{見上。}蝸舍。^{焦光。}容身。^{文子曰：古之爲道者，量腹而食，容身而居。}偪下僕卑。^{僕，迫也。墮反。《禮》。}未免

燥濕。^{之患。}繩樞。^{宮室卑庳，上漏下濕。}蓆門。^{陳平。}其居容易。糞土之牆，

陋如之何。^{君子居之，何陋之有。}奢盛。^{附宅。}居處不淫。高其閭閻，厚其牆垣。豐屋。峻

宇。^{雕牆。}美其室。^{向戌見孟獻子，尤其室，曰：“子有令聞，而美其室，非所望也。”}輪奐。^{見上。}山節藻梲。^{臧文仲，山節藻梲，君子以爲濫矣。}丹楹刻

桷。^{魯莊公。丹桓公楹，刻桓公桷，非禮也。}取諸《大壯》。良田廣宅。甲第宣驕。所閱多矣。^{平恩侯許伯人第，}

蓋寬饒仰視屋而歎曰：“富貴無常，忽則易人，此如傳舍，所閱多矣。”利田宅。^{魏武侯卒，中試則復其戶，利田宅也。}寢不踰廟。^{《禮》。}請地益宅。^{田蚡事。見上注。}

容長戟幡旗。^{晉王浚士治，恢廓有大志。常起宅，開門前路廣數十步。或問之，浚曰：“吾欲容長戟幡旗。”衆咸笑之。}土木勝人。^{見修造門注。}侵併。^{晉廷尉張閭，住小市，欲奪}

左右宅以廣其居。乃私作都門，早閉晏開，人訟於賀循。循白閭，閭遂毀之。屋不呈材。^{《文選》。}宮室無量。^{《傳》。}汰侈膏腴。^{漢武安侯蚡營甲第，地極膏腴，堂}

羅鐘石。^{董呈巧致功，期不陀弛。}衣以綈錦。^{哀帝建董賢宅。柱檻皆如此。《文選》注。}豐其屋。^{《易》。}許伯延賓。^{尚懼蓋侯之誠。}

晉文考室。^{猶欽張老之言。}崩倒。^{附宅。}棟折榱崩。^{附宅。}梁木其壞。^{《禮》。}舊宅支壞。^{天之所壞，不可支也。《傳》。}

傾陲騫崩。持危扶顛。^{危而不持，顛而不扶。}軫騫崩之慮。^{貽燥濕之憂。}改作壞墮。剥廬。^{《易》：小人剥廬。}改

造。一日必葺其牆屋。^{叔孫昭子。}假宅。^{附宅。}田生如長安。^{假大宅，令其子求事呂后。謁者張釋卿。見《史記》。}假館。^{孟獻子曰：曹效得見}

於鄭君，可以假館，願留而受業。王子猷。^{《世說》：王子猷每假人宅，必種竹。人詰之，曰：“不可一日無此君。”}推與。^{周倫事。見辭宅門注。}

孔：

壯麗 河間元主孝恭嘗謂人曰：“吾所居頗壯麗，非吾心也。當別營一區，令以圖購宅馬周為御史時，粗足充事而已。吾歿後，子也才，易以守。不才，不為他人所利。 遺人以圖購宅。

衆以其興自書生，素無貲，皆竊笑。它日，白**求勝地為創第** 帝幸翠微宮，求**改治第宅** 李元紘當國累有住宅，直二百萬，周遽以聞，詔有司給直。勝地為創第。年，未嘗改治

第宅。**甲當時** 張宏靖先第在東都思**無正寢** 李義琰宅無正寢，弟義璣為市堂材送之。義琰曰：“以吾為國相，且自愧，尚營美宇，是速吾禍，豈愛我者耶？”義璣曰：“凡仕為丞

尉，且崇第舍。兄位高，安可偏下哉？”答曰：“不然，事難全遂，物**侈甚** 馬璘家富不貲，治第京師，侈甚，其寢堂無慮不兩輿。既處貴仕，又居廣宇，非有令德，必受其殃。”卒不許。費錢二十萬緡。德宗在東宮聞之，不喜。及

即位，乃禁第舍不得踰制，詔毀璘中寢及宦人劉忠翼第。**開第昌化里** 岐陽公主下嫁杜棕，開第**無所增廣** 璘家懼，悉籍亭館人之官。其後賜群臣宴，多在璘山池。昌化里，疏龍首池為沼。無所增廣

李愬其昆弟賴家勳貴，矜室廬。唯**盛葺第舍** 潘孟陽盛葺第舍。帝微行至樂游原，望**亘街陌** 獨孤及疏曰：擁兵者第館亘街陌。見之，以問左右。孟陽懼，輒不敢治。者第館亘街陌。

權貴優笑地 李訥。初，居與宰相楊收接，收欲市訥冗舍以**多置嘉石美木** 牛僧孺治第洛之歸仁**賣** 廣第，訥叱曰：“先人舊廬，為權貴優笑地耶！”里，多置嘉石美木。賣

居宅 席豫疾篤，遺令：“貲不**功役叢煩** 楊憑治第永寧**室處庫漏** 崔鄠室處庫漏，無步廡，至霖**輞川** 王足，可賣居宅以終事。”里，功役叢煩。淖，則客蓋而履以就外位。維

別墅在輞川，地奇勝，有華子崗、歇湖、竹裏館、柳浪、**第舍華僭** 許敬宗營第舍華僭，至造**重關復壁** 李林甫萊萸泚、辛夷塢。與裴迪遊其中，賦詩相酬對。連樓，使諸妓走馬其上。所居，

重關復壁，絳版甃石，一**十尺之舍** 元德秀未嘗有**第舍華僭**，彌跨都邑 楊國**結廬北渚** 仲長子光，夕再徙，家人亦莫知也。十尺之舍。忠。隱者也。

無妻子，結廬北渚，凡三十年，非其**宅氣索然** 浮屠泓，黃州人。嘗為燕國公張說市宅，戒曰：“無穿東北，王隅也。”力不食。王續愛其真，徙與相近。他日，見說曰：“宅氣索然，云何？”與說並視隅，隅有坎丈餘。泓驚

曰：“公富貴一世而已，諸子將不終。”說懼，將平之。泓曰：“客土**裴度治第東都集賢里** 裴度治第東都集賢里，沼石林叢，無氣，與地脈不連，譬身瘡疥補他肉，無益也。”說子皆污賊死斥。賢里，沼石林叢，

岑嶺幽勝。作別墅，具煥館涼**卜宅篇** 呂才《卜宅篇》曰：《易》稱：“上古穴居而野處，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，蓋取諸臺，號‘綠野堂’，激波其下。”《大壯》。殷、周時有卜宅之文，《詩》稱“相其陰陽”，《書》云“卜洛食”。

為魏徵孫贖故第 白居易。李師道上私錢六百萬，為魏徵孫贖故第。居易言：“徵任宰相，太宗用殿材成其正寢，後嗣不能守，陛下猶宜以賢者子孫贖而賜之。師道人臣，不宜掠美。”帝從之。

通永巷 郭子儀宅居親仁里四分之一，中通永巷。**池觀堂皇為當時第一** 楊綰始輔政，御史中丞崔寬本豪侈，城南別墅池觀堂

皇，為當時第一，**居寢鬱然** 楊行密見王茂章營第，曰：“天下未定，而茂章**市第為官廨** 趙惠伯為河南尹即日遣人毀之。居寢鬱然，渠肯為我忘身乎？”茂章遽毀損。時，嘗市楊炎第

為官廨。御史劾炎宰相抑吏市私第，實取其直。盧杞召大理正田晉評罪，晉**飛廡複壁** 李訓起第善和里，通永巷，曰：“宰相於庶官，比監臨，計義利舉。”杞怒，謫晉。於是當監主自盜，罪絞。飛廡複壁，聚京師輕薄子。

奉權臣 楊損家新昌里，與路巖第接。巖方為相，欲易其廩以廣第。損族仕者十餘人議曰：“家世盛衰，繫權者**精** 喜怒，不可拒。”損曰：“今尺寸土，皆先人舊貲，非吾等所有，安可奉權臣耶！窮達，命也。”卒不與。

思亭 李德裕所居安邑里第，有院號“精思亭”。每**詔假光宅里官第** 王涯再為翰林學士，帝以其孤進自樹計大事，則處其中，雖左右侍御不可豫。立，數訪逮，以私居遠，或召不時至。

詔假光宅里官第，**擬憲宮禁** 玄宗貴妃楊氏兄鉅與鉤、國忠、諸姨五家第舍**人臣宅於家** 姚南仲。大曆十諸學士莫敢望。聯耳，擬憲宮禁，見他第有勝者，輒壞復造。年，獨孤皇后崩，

① “冗”原作“兄”。《新唐書》卷162作“冗”，“兄”當為“冗”之誤，故改。

代宗詔近臣爲陵，以朝夕臨望。南仲上疏曰：“人臣宅於家，^①辛秘爲大官，居不易第^{《本傳》}。宅舍帝王宅於國。長安乃祖宗所宅，其可興鑿建陵其側乎？”

如荒村^{諸孫貧無事，宅舍如荒村。堂前自生竹，堂後自生萱。杜詩。}高薨巨桷^{韓文。}垂阿步簷^{柳文十}廊腰縵迴^{簷牙高啄。見杜牧。}

棼楣有嚴，丹雘相宜^{劉禹錫《武陵北亭記》。}木妖^{唐中官郎將競起亭館第舍，力窮乃止，時謂之木妖。《南部新書》。}取庇風雨^{韓滉居處陋薄，取}

庇風^{富人王元寶頗好賓客，宅中起堂，甚壯。門枕流渠。《錄異記》：段文昌負才傲俗，落拓荆楚間。嘗半雨。富窟。勝，以禮賢。時呼其宅爲王氏富窟。}門枕流渠^{酣，輟履於江陵大街往來。雨下泥甚，街側有大}

宅，門枕流渠，文昌醉，於渠上脫履濯足，旁若無人。自言，“我作^{李吉甫宅，泓師謂其地形爲玉杯。玉江陵節度使，必買此宅。”聞者皆笑。其後果鎮荆南，遂買此宅。}玉杯金椀^{杯一破，無復完全。牛僧孺宅如金}

椀，金椀或傷，^{金城新宅。中宗寵愛安樂公主，於金城坊造宅，極壯麗，帑藏爲之空竭。出《唐舊史》。}辭第輪高義^{杜甫《和嚴中丞》。}宅人先賢

傳^{《春日》。}悲秋宋玉宅^{《奉漢五王》。}含影漾江流^{《屏迹》。}南北二第^{元載。城中開南北二第，室宇奢廣，當時爲冠。近郊作觀}

榭，張帝什器^{不徙而供。}建宅宣陽里^{郭元振建宅宣陽里，未嘗一至。}十王宅^{《唐·宗室傳》：開元後，皇子幼多居禁內，既長，詔附苑城分院而處，號十王宅。}右屬都

城，左頰大道^{長寧公主宅第。}奪臨川長公主宅以爲第^{旁撤民廬，怨聲囂然。第成，禁藏空殫，假萬騎仗，內音樂送主還第，天子親幸。安樂公主。}

憲寫宮省^{安樂公主營第，及安樂佛廬，皆憲寫宮省，而工緻之。}五王宅^{讓皇帝。初，帝五子列第東都積善坊，號五王子宅。及賜第上都隆慶坊，亦號五王宅云。}所居履道

里^{疏沼種樹。白居易。}

廨署 三

凶附

白：

伐樹織葦^{《晉》：羅含字君章，爲相州別駕，以才學知名。以廨舍喧擾，自於城西小湖安茅屋，伐樹爲床，織葦爲席而居。}妻子不入^{漢何並。}壞屏障^{《晉》：阮籍}

爲東平相，到郡，壞府治舍^{犍爲太守，李嚴欲徙郡治舍，功曹楊洪諫不聽，遂請退。字季休。}修葺^{《吳》：陸抗與諸葛恪換宅，抗臨去，繕完城舍屏障，使內外相望。}去

① “臣”，《舊唐書·姚南仲傳》與《新唐書·姚南仲傳》均爲“城”。